

000001

北方国际大学联盟文件

联盟发〔2022〕22号

签发人：李俊生

关于2022年 “第二届联盟大学生诗歌作品奖”征稿的通知

各高校：

2007年，成都文理学院与星星诗刊杂志社开展刊校合作，携手打造了“星星年度诗歌奖”“星星大学生诗歌夏令营”和“星星年度诗歌精选”等诗歌活动。自2021年开始，在联盟内开展“星星大学生诗歌夏令营”征稿等活动，并开展“首届联盟大学生诗歌作品奖”评选，受到了联盟广大学生的积极响应。此次征稿共收到联盟内10所高校154名学生的923首（组）诗歌作品。成都文理学院组织专家对征集作品进行评选，目前“首届联盟大学生诗歌作品奖”评选结果即将揭晓，并计划于2022年底举办颁奖典礼。

为更好地弘扬传统文化，推动诗歌在联盟各高校的影响力，

继续发现和推介优秀在校大学生诗人及其诗作，现面向联盟内大学生开展“第二届联盟大学生诗歌作品奖”征稿活动，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，请各高校按照要求做好征稿工作。

一、做好宣传动员工作

“第二届联盟大学生诗歌作品奖”的主旨是为了推动中国诗歌的发展，扶持校园诗人，繁荣校园诗歌，改善当下诗歌在高校诗歌教学中的薄弱现状，提高大学生的诗歌鉴赏能力和创作水准，为中国未来诗坛的发展储备和选拔后备力量。请各高校做好宣传动员工作，积极组织在校大学生投稿。

二、征稿要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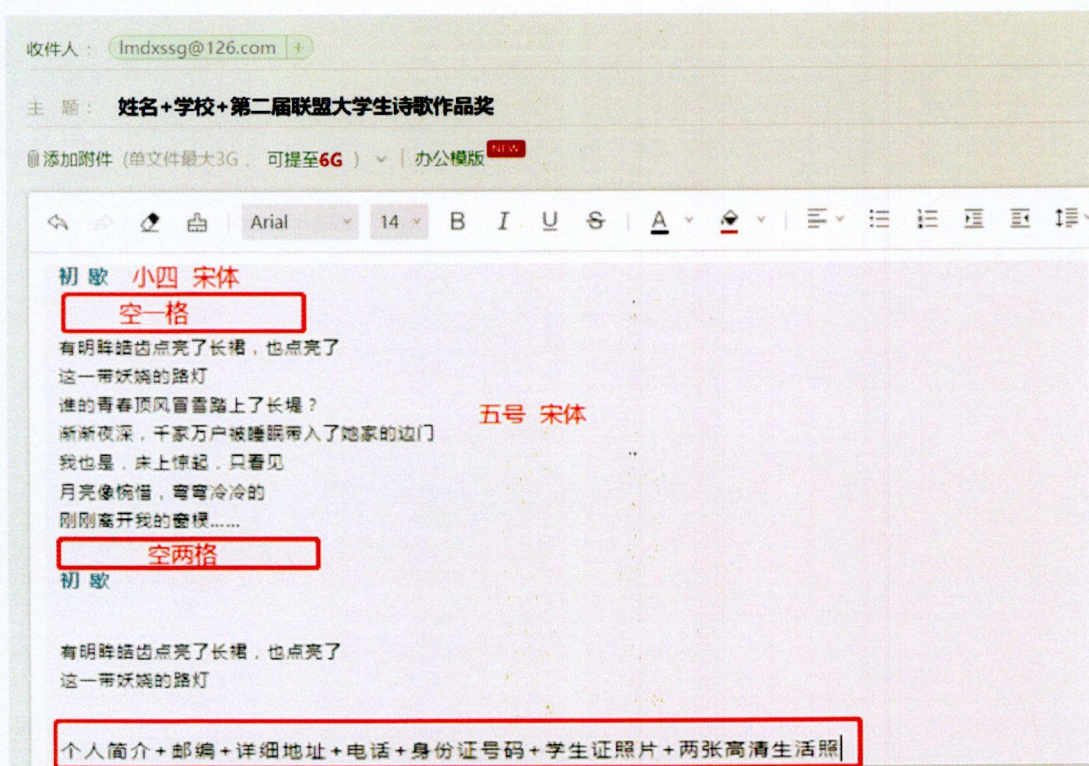
（一）投稿作者须为联盟内全日制在校大学生，包括硕、博在读研究生。

（二）应征作品需符合以下要求

1. 诗歌文体不限（含古体诗词、现代诗、散文诗）。
2. 主题须积极向上，符合当代大学生的思想风貌，立足真（社会、学业、事业）、性（青春、人生、理想）、情（亲情、友情、爱情）的作品均可。
3. 每位作者限投稿一次。新诗不超过5首，每首限30行以内；长诗不超过1首，限200行以内；古体诗词（诗以平水韵为准，词以词林正韵为准），限5首内；散文诗不超过3章，每章限800字以内。
4. 作品为未发表的原创佳作，杜绝抄袭，来稿仅接收电子版。若有版权争议，文责自负。

5. 作品格式要求。正文 5 号宋体，标题小四加粗，标题与文本空一行，每首诗之间空两行。

6. 邮件发送要求。主题栏标注“姓名+学校+第二届联盟大学生诗歌作品奖”字样。诗歌+个人简介+邮编+详细地址+电话+身份证号码+学生证照片+两张高清生活照，放在同一 word 文档，以附件形式发送。诗作请在正文栏再贴一次。详见下图：



三、投稿邮箱及截稿日期

投稿邮箱：lmdxssg@126.com（唯一邮箱）

截稿日期：2022 年 11 月 30 日

特别提醒：所有稿件直接投入指定邮箱，逾期不予接收。未按要求投稿的作品将取消其评选资格！

四、其他要求

(一) 请各高校积极组织稿件推选工作，有条件的高校可在校内组织初选，选拔优秀作品投稿。征集工作结束后，所有符合要求的作品将在联盟内各高校公示；有条件的高校可开展网络投票，投票结果作为初评的参考。

(二) 评审组将遵循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从来稿中选拔优秀诗歌作品。并根据来稿情况，设置奖项及奖金。

(三) 获奖学生将受邀参加 2023 年 5 月在成都文理学院举办的“2022 年中国·星星年度诗歌奖”颁奖活动，现场领奖。

联系单位：成都文理学院教务处

联系电话：028-61566122

投稿邮箱：lmdxssg@126.com（唯一邮箱）

北方国际大学联盟

Beifang International Education Group

2022 年 10 月 9 日

报送：北方国际大学联盟理事会、总校校长办公会、监事会。

文件起草单位：大学联盟教育教学部

北京北方投资集团办公室

2022 年 10 月 9 日印发